

正宁县教学研究室文件

正教研发〔2024〕3号 签发人：党有库

正宁县教学研究室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县财政局：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正宁县教学研究室为正科级事业单位，隶属于正宁县教育局，主要职能是：依据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及上级教育部门有关教学工作的指示、决定，制定本县教学研究计划，组织教研人员开展教研活动，检查全县中小学



执行课程标准、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和使用教材情况；组织教研人员学习教育、教学基础论，深入学校、课堂参加教学实践，及时提出教学改革指导性意见建议；组织各种形式的教学研究活动，开展教学理论和实践的专题学术研究，引领教师专业成长，促进全县教育事业高质量均衡发展。

2. 组织机构情况

根据正编办发（2012）142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正科级事业单位，经费为财政全额拨款，暂不设内设机构，核定事业编制16个，核定领导职数3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2名。

3. 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年末实有人数9人（不含遗属优抚人员），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人12人，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9人调出，3人退休。

4. 资产情况

2023年末我单位固定资产原值18.6万元，固定资产折旧12.25万元。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 保证单位办公费用的正常支出。
2. 保证差旅费的正常支出。
3. 保证单位邮电费及其他费用的支出。
4. 2023年保质保量完成群文阅读2次。



5. 开展“千校万师”一次。
6. 开展校长，骨干教师，特岗教师培训一次。
7. 开展各种课题评选4次等。
8. 将薪酬管理制度化、标准化、合理化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践行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上级部门工作安排部署，牢记初心使命、奋力开拓创新，深入推动教育事业融合发展，着力促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1. 保证单位办公费用的正常支出。
2. 保证差旅费的正常支出。
3. 保证单位邮电费及其他费用的支出。
4. 2023年保质保量完成群文阅读2次。
5. 开展“千校万师”一次。
6. 开展校长，骨干教师，特岗教师培训一次。
7. 开展各种课题评选4次等。
8. 将薪酬管理制度化、标准化、合理化。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我单位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积极试点，稳步推进；程序规范，重点突出；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宣传绩效理念，基本构建起“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



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和覆盖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有效促进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提高。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年收入317.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7.72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2023年，本部门支出317.7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67.45万元，商品服务支出16.05万元，项目支出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9.22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

本年度项目支出5万元，主要支出用于日常办公用品购置、专用设备购置、水电费、印刷费、培训费、差旅费、劳务费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9.22万元。所有资金在保运转的基础上都是用于急需、必须的合理开支。

本年度，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更无公务用车费与公费旅游等支出。

2023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整体评价如下：

1. 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2. 政府采购执行率达到 100%，对于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凡单位购买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3. 管理制度健全。我们严格预算管理，切实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要求，修改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差旅费、培训费管理规定》、《会计核算制度》、《厉行节约规定》等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了财政预算资金审批手续和拨付程序、经费审批手续和报销程序，加强了财务管理，规范收支行为，保证了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4. 资金使用管理逐步加强。单位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费用开支有标准、有预算。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5. 部门预算收支严格按年初部门预算方案执行，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均按要求及时进行了公开。

6. 预算配置控制较好，预算执行比较到位，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全年无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

7. 预算管理较为理想，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2023年我单位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到位，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际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整体支出为317.72万元，基本支出281.9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70.94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社保缴纳等，项目支出35.74万元，其中5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用品购置，报销差旅费等，6.6万用于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的补退，23.14万用于死亡人员抚恤金。日常公用经费11.05万，主要用于教研活动。

1. 数量指标

2023年我单位已完成317.72元的拨付工作；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已完成281.99万元的拨付工作；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已完成35.74万元的拨付工作。

2. 质量指标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资金已通过财政拨款方式拨付到位，用于维持正常教育教学生活，资金及时的拨付，保质保量的完成了单位日常公用开支和项目建设。

3. 时效指标

资金严格按照预算及实际情况时间节点拨付到位，预算支出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大致一致。

（二）履职效果情况

2023年总支出317.72万元。基本支出281.9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67.4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4.2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6.05万元。



项目支出34.22 万元，其中：其中5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用品购置，报销差旅费等，6.6万用于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的补退，23.14万用于死亡人员抚恤金。日常公用经费11.05万，主要用于教研活动。

综上所述，2023年度我单位努力做好财政预算收入、支出以及各项目的管理工作，将预决算及时公开到相关的信息网络平台，对预算的资金进行全方位的监督和管理，使每一笔资金都能起到最大的使用效益。结合我单位实际将支出进行合理化分配，以达到合理高效地运用资金、提升资金的利用效果、在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方面都按规定严格执行，合理安排支出，使财政资金发挥出最大的效益。履职效果情况评价如下：

1. 经济效益

本部门支出绩效总体良好，圆满完成了本年度整体目标。

2. 社会效益

通过合理使用单位资金，改善教育教学条件，使教育教学健康发展，教学质量得以保证，教学成绩稳步提高。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影响

通过2023年各项资金的合理使用，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改善了单位工作环境、提高了广大教师及学生的满意度，满意度95%以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单位财务人员没有进行过系统培训，对财务知识学习培训程度不够，导致对决算编制口径理解不足。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更加建立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法律法规体系；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与指标评估体系；提升绩效管理从业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思想水平。

2. 加强政策学习，提高思想认识。提高单位领导及财务人员的财务政策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付，没有预算就不得支出。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的差距。

3. 建议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应高度重视单位财务人员的专业技能培训，注重培训单位财务人员的实际操作能力，应定期组织财务培训，提升单位财务人员的专业技能，较好的完成各项财务工作。

附件：

1. 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正宁县教学研究室

2024年3月14日印发

共印 5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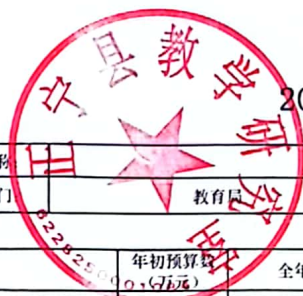
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年度资金预算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全年支出	382.74	382.74	317.7	100	10	10
	其中：基本支出	377.75	377.75	281.99	100.00%	-	10
	项目支出	5	5	5	100.00%	-	1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计划保工资薪金，保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校长，骨干教师，特岗教师培训，完成“千校万师”活动1次，完成“群文阅读”1次，完成课题申报4次。			按计划保工资薪金，保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校长，骨干教师，特岗教师培训，完成“千校万师”活动1次，完成教师“技能大赛”1次，完成“群文阅读”1次，完成课题申报4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结转结余变动率					无偏差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99%	100%	10	10	无偏差
		资金使用规范性	99%	100%	10	10	无偏差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99%	100%	5	5	无偏差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99%	100%	5	5	无偏差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97%	100%	5	3	调动9人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部门履职目标	配合学校主要工作，认真履行任务。	90%	100%	5	5	无偏差
	部门效果目标	通过履职，圆满完成各类任务，促进教育教学发展	90%	100%	5	5	无偏差
	社会影响	违法违纪情况					无偏差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90%	100%	5	5	无偏差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90%	100%	5	5	无偏差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的满意度	95%	100%	5	5	无偏差
合计					100	98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分、部门管理指标20分、履职效果指标50分、能力建设指标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二、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汇总形成，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教研专项						
主管部门	教育局	实施单位	正宁县教学研究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0.5(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0%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100.00%	1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开展“千校万师”一次。 2.开展校长、骨干教师、特岗教师培训一次。 3.开展各种课题评选4次等。		完成“千校万师”一次，完成校长、骨干教师、特岗教师培训一次，共计人数800人，开展各种课题评选4次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校长、骨干教师、特岗教师培训人数800人	800	800	10	10	无偏差
		开展“千校万师”一次	1	1	10	10	无偏差
		完成群文阅读2次	2	2	10	10	无偏差
		课题评选4次	4	4	10	10	无偏差
		高中调研1次	1	1	10	1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教学研究质量	100分	100分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	按时	10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值	及时拨付	完成率100%	10	1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值	保障了教研任务实施	完成率10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100	100	10	9	
总分					100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